六合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细则（100分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** | **检 查 内 容** | **分值** |
| 1 | 组织领导 | 1、组织健全，分工明确（5分）；2、制定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，进行目标任务分解（5分）；3、领导班子成员述职述廉，有党风廉政建设半年、年终工作总结（5分）。 | 15 |
| 2 | 宣传教育 | 1、及时传达学习各级党组织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有关精神（5分）；2、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，组织开展警示、廉政教育活动（5分）；3、“一把手”上微廉课（5分）；4、认真开展廉政文化进校园活动（5分）；5、及时上报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和信息，利用校园网站等平台做好宣传报道工作（5分）。 | 25 |
| 3 | 廉洁自律 | 1、全面推行党务、校务公开工作（5分）；2、有民主管理规章制度，按规定召开教代会、组织生活会（5分）；3、坚持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，重大决策、干部任免、重大项目安排、大额资金使用集体讨论决定（5分）；4、严肃财经纪律（5分）。 | 20 |
| 4 | 作风建设 | 1、全年开展作风建设专项活动不少于2次（5分）；2、贯彻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区教育局“八要五不准”等有关规定的具体措施（5分）。 | 10 |
| 5 | 纠风治乱 | 1、认真开展行风建设和纠风治乱各项工作，加强监督检查，落实整改措施（5分）；2、及时制止和查处本单位发生的明令禁止的不正之风，切实解决热点和难点问题（5分）；3、规范教育收费行为，不超范围推荐教辅资料（5分）。 | 15 |
| 6 | 信访办理 | 1、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，有专人负责信访工作，有举报电话和信箱（5分）；2、认真处理各类投诉，热情接待来访群众（5分）。 | 10 |
| 7 | 加分 |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被区级以上有关部门表彰的可酌情加分（最多不超过5分）。 | 5 |
| 8 | 减分 | 存在教职工违纪违规受到党政纪处理的扣5分。 | 5 |